

# 为非正规就业劳动者撑起职业安全“保护伞”

本报评论员 郭振纲



非正规就业劳动者的工伤保障需要一个稳步实践、探索的渐进过程，需要劳动法律制度体系的逐步完善。多个地方的实践、探索都可谓工伤保险法治建设的筑基之举，都会成为工伤保险制度的不可缺少的“铺路石”。

据12月21日《工人日报》报道，江苏省发布《江苏省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和实习生参加工伤保险办法》，明确从2021年2月1日起，江苏省内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用工单位，可以为本单位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在继续就业期间或为本单位实习生实习期间缴纳工伤保险，缴费费率按用工单位的费率执行。

## 高校错峰放假后，防疫措施仍需“在岗”

贺成

据中新网报道，临近元旦，国内各高校陆续进入期末阶段，学生大军返乡在即。受疫情影响，今年各大高校实施了错峰放假，不少高校甚至在12月就开启了寒假模式。这个寒假究竟有何不同、假期疫情防控如何部署等问题，成为公众近期关注的焦点。

高校错峰放假十分必要，一方面，高校学生多为异地就读，离家较远，实行错峰放假，可以缓解集中出行带来的交通压力；另一方面，近期国内几个省份出现本土新增确诊病例，实行错峰放假、防止人员过度聚集，也是疫情防控的需要。应该明确的是，高校错峰放假后，防疫措施不能“放假”。

针对学校的疫情防控工作，各方都在积极部署。近期，教育部印发的《关于加强今冬明春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各校要及早谋划寒假和春季开学安排，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教学科研工作。

从实际情况来看，今年各地高校的寒假都拉开了“时间差”，而且假期长短差别也较大。如此，就更考验各地各校的智慧，只有继续严格落实校园疫情防控措施，才能最大限度将病毒阻挡在校园外。

&lt;/